

鹤岗市南山区大陆街道办事处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0 年度鹤岗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鹤岗市南山区大陆街道办事处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鹤岗市南山区福苑小区 25 号楼；电子邮箱：www.481959408@qq.com；联系电话：3333308）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按照国办《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（和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》文件精神，鹤岗市紧紧围绕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、省对政务公开工作相关部署，坚持突出重点、分步实施、有序推进的原则，采取有效措施，积极开展好政务公开各项工作。

（一）细化任务，突出重点，积极做好主动公开。细化工作部署，规范推进公开工作。按照鹤岗市南山区的工作要求，细化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规范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公众参与等工作，规范推行政务公开工作；二是推进五公开，增强政务透明度。确定公开属性，明确主动公开范围。加大五公开信息公开力度，稳步推进决策、执

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信息公开。依法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，畅通受理渠道，加强流程监管督查。截至目前为止，我镇暂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。

(二)公开的时间更加及时。针对公开内容的不同情况，确定公开时间，做到常规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，固定性工作长期公开。

(三)公开重点更加突出。按照市政务公开办关于重点领域公开的规定，我镇坚持把群众最关心、最需要了解的事项公开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，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(四)信息内容审核更加严格。严把政务公开内容和项目关，既防止该公开的不公开，又防止不该公开的乱公开。所有拟公开的政务信息，都经审核后予以发布，确保无泄密事件发生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本单位在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一直在及时信息更新和后台维护，主动公开了全年总信息共计 186 条，其中包括单位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均公开；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		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	0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	本年增/减
------	--------	-------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6.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持	正	果	结		维	纠	结	审		维	纠	结	审	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办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信息公开上传至网站不及时，以后加强注意和改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暂时无。